

臺北市信義區博愛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後照顧班簡章

壹、實施對象：本校一~六年級學生。

貳、上課及停課日期

一、上課日期

一至六年級：115 年 8 月 31 日（星期一）至 116 年 1 月 19 日（星期二）

二、本學期停課日期如下

（一）115 年 9 月 25 日（五）中秋節

（二）115 年 9 月 28 日（一）教師節

（三）115 年 10 月 9 日（五）國慶日補假

（四）115 年 10 月 26 日（一）光復節補假

（五）115 年 12 月 25 日（五）行憲紀念日

（六）115 年 12 月 28 日（一）體表會補假

（七）116 年 1 月 1 日（五）開國紀念日

（八）115 年 1 月 6 日（三）至 1 月 8 日（五）六年級畢業旅行。

參、地點：確定成班後另行公告。

肆、簡章公告日期：115 年 7 月 31 日（星期五）。

伍、報名時間及方式

採線上報名，報名期限為 115 年 8 月 3 日（星期一）00:00 起至 115 年 8 月 15 日（星期六）00:00 止，報名截止後恕不再受理報名。

報名連結：臺北酷課雲 <https://cooc.tp.edu.tw/>，或以酷課雲 APP 登入。以學生或家長帳號登入後，點選報名系統，搜尋欲報名之課程並點選該課程報名。若以家長帳號登入，請先完成親子綁定之設定。

選擇參加方式

（一）課後照顧、晚霞及星光班之上課時間均為整學期，**恕不接受單月（日）或單週（日）上課之報名。**

（二）報名者可依需求選擇每週的全部天數或部分天數參加，費用將依照參加天數收費。

陸、繳費時間及方式

連結校園繳費系統，方式多元。繳費期限為 115 年 8 月 18 日（星期二）起至 115 年 8 月 23 日（星期日）止。**未於期限內繳費完成者，將視為報名不成功。**

備註：若為本校**安心就學**方案學生（身心障礙、低中低收入戶、低收入戶、原住民、家戶所得在新臺幣 30 萬元以下、學校登記在案情況特殊、突遭變故等）身分者，**請勿繳費**，並於報名後請先致電教務處。

柒、實施內容

一、上課日期、時間、課程、收費標準詳如附件 1，惟收費金額將依實際開班情形調整。

二、成班條件：每班預估 15~25 人。如人數不足 15 人，將以實際開班人數為基準，予以併班或增加收費。

三、退費方式

（一）為避免錄取繳費後又申請退費而影響他人上課權益，敬請家長於報名繳費前慎重考量。

（二）確定開班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全部。

（三）確定開班後至未逾上課總時(節)數 1/3 而申請退費者，不論是否開始上課，退還所繳費用 2/3。本學期上課總時數三分之一日期為 115 年 10 月 16 日。

（四）上課後申請退費時，已超過上課總時(節)數 1/3、未達 2/3 而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 1/3。

（五）上課後申請退費時，已超過上課總時(節)數 2/3 者，不予退費。本學期上課總時數三分之二日期為 115 年 12 月 4 日。

（六）學校因故未能開班授課者，將全額退還費用。

四、家長配合事項

（一）參加課後照顧服務，視同留校正常上課，請督導子女應遵從老師的指導、遵守學校及班級規約，注意自身與他人的安全。

（二）為維護整體教學品質與所有學生安全及受教權益，凡無故缺課、無法按時接送、擾亂秩序及違反班級常規至影響班級正常運作者，經授課老師勸導糾正並通知家長後仍無改善者，取消其參加資格。

（三）如學生未能到班上課者，請務必由家長事先完成請假程序。學生請假電話

(02)23450616-250

附件一

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後照顧服務收費一覽表

編號	班別	上課時間	年級	費用					預估全 期收費
				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	
1	低年級 課後照顧班	12:40 ~ 16:00	1、2	2,232		2,480	2,480	1,984	9,176
2	中年級 課後照顧班	12:40 ~ 16:00	3、4			2,480		1,984	4,464
3	五年級 課後照顧班	12:40 ~ 16:00	5			2,480		2,480	
4	六年級 課後照顧班	12:40 ~ 16:00	6			2,356		2,356	
5	一至五年級 晚霞班	16:00 ~ 17:30	1~5	1,404	1,638	1,560	1,560	1,248	7,410
6	六年級 晚霞班	16:00 ~ 17:30	6	1,404	1,638	1,482	1,482	1,170	7,176
7	一至五年級 星光班	17:30 ~ 19:00	1~5	1,404	1,638	1,560	1,560	1,248	7,410
8	六年級 星光班	17:30 ~ 19:00	6	1,404	1,638	1,482	1,482	1,170	7,176

註：本收費一覽表依現行標準計費，若教育部或臺北市教育局來文調整相關費用，將補收調整後之差額。